

孝經摘解

全

特260

717

6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始



一  
年  
正  
月  
一  
三  
文  
三

書正氣 欽聖會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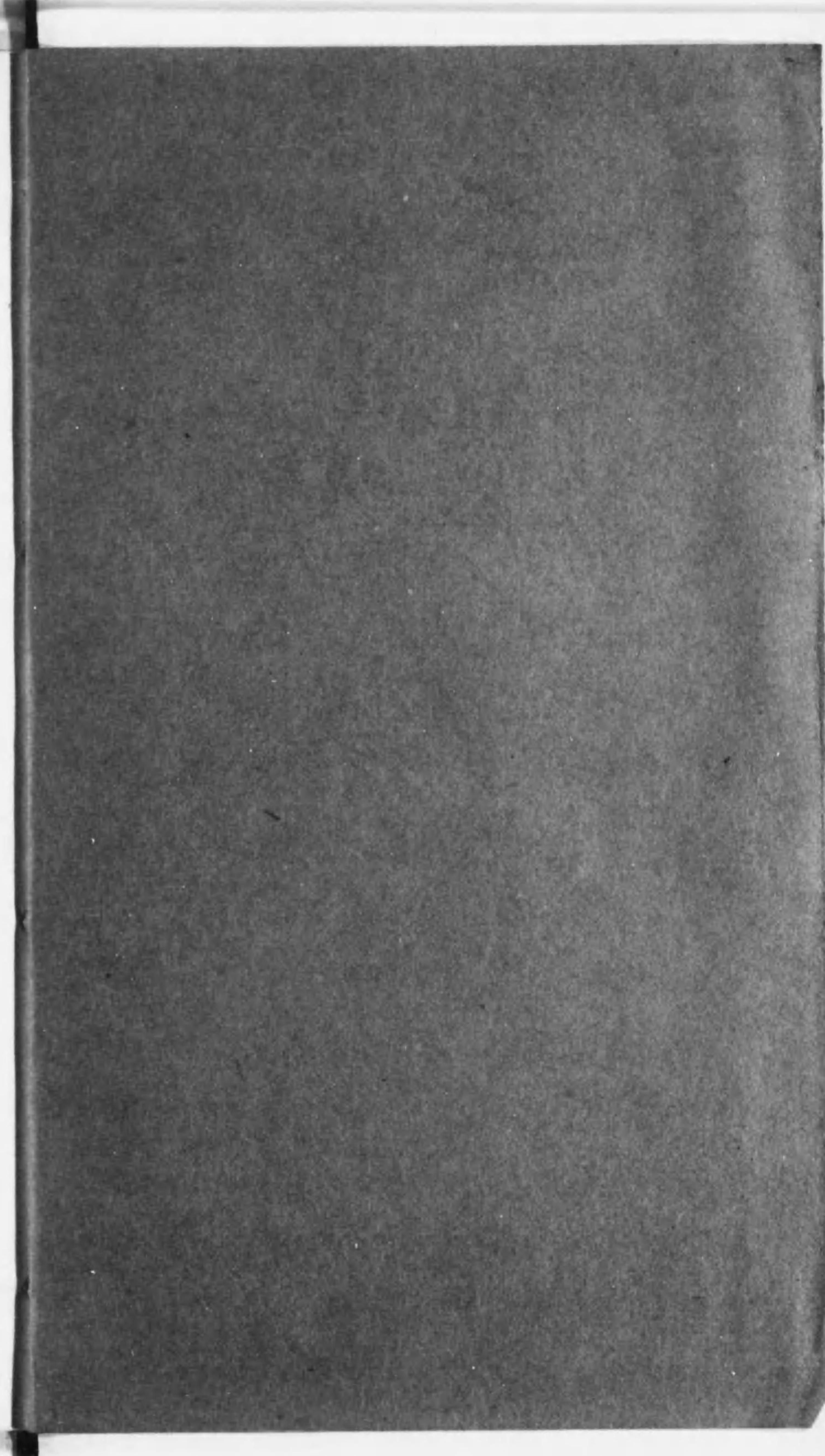
孝經摘解 全



黃華越智先生著

昭和丁  
丑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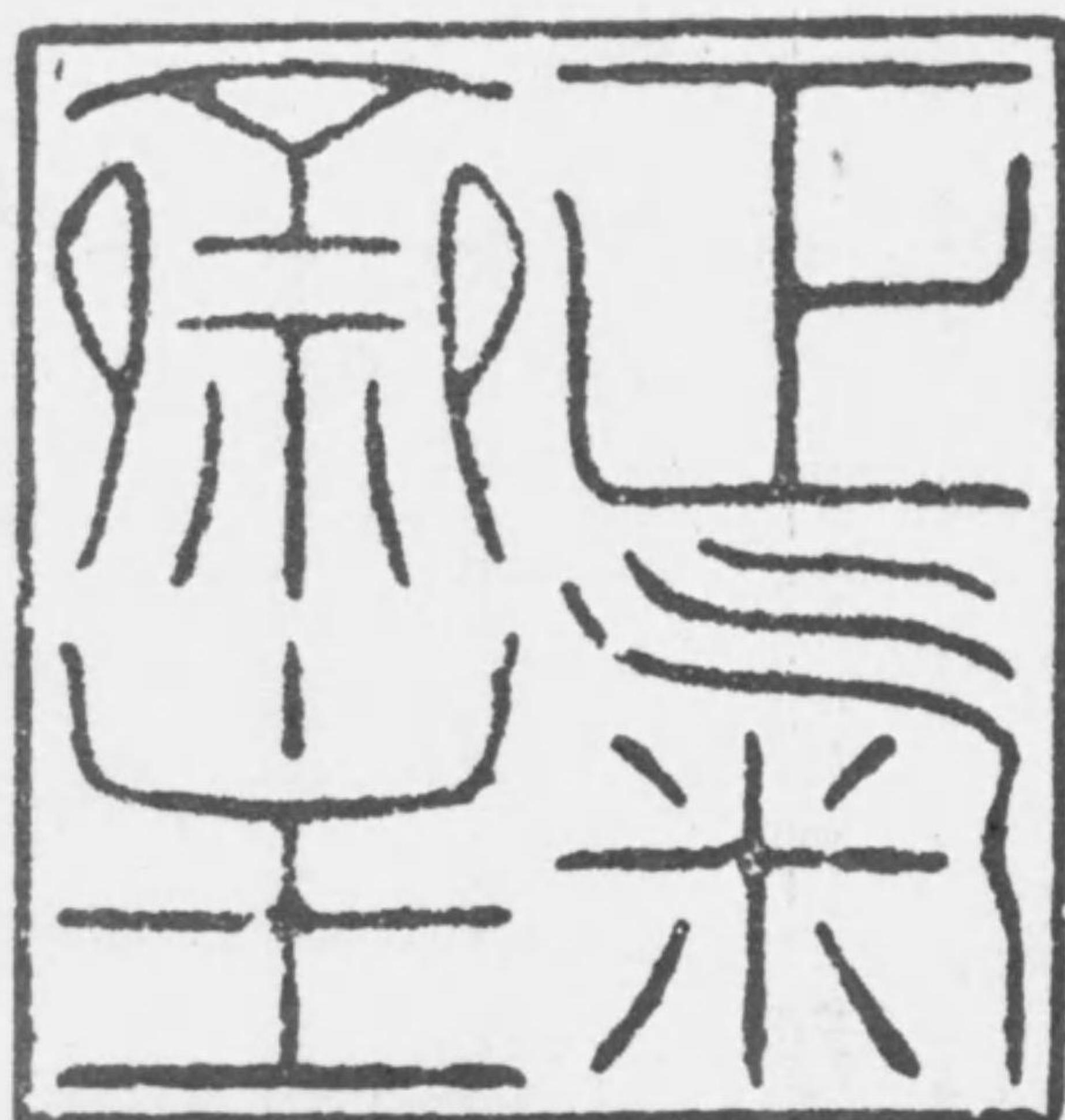
特260  
717



古今文有異。眞贗各家喧。  
相馬黃驪外。應看神氣存。

昭和丁丑仲春

越智宣哲 拜題



# 目次

## 孝經

- |         |  |
|---------|--|
| 開宗明誼章第一 |  |
| 天子章第二   |  |
| 諸侯章第三   |  |
| 卿大夫章第四  |  |
| 士章第五    |  |
| 庶人章第六   |  |
| 三才章第七   |  |
| 孝治章第八   |  |
| 聖治章第九   |  |
| 父母生績章第十 |  |

孝經 摘解

卷三

孝優劣章第十一

紀孝行章第十二

五刑章第十三

廣要道章第十四

廣至德章第十五

應感章第十六

廣揚名章第十七

閨門章第十八

諫爭章第十九

事君章第二十

喪親章第二十一

古文孝經摘解

寧樂 越智宣哲著

開宗明誼章第一

仲尼。孔夫子字、  
參。曾子名、孔  
夫子門人、  
用。以也。  
女。汝也。  
辟。避也。  
問。弟子避席而答。  
而答。  
仲尼閒居。曾子侍坐。子曰。參先王有至德  
要道。以訓天下。民用和睦。上下亾怨。女知  
之乎。曾子辟席。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乎。  
子曰。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繇生也。復坐。  
吾語女。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  
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  
孝之終也。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

大雅。詩經文王之篇。述也。

立身。大雅云、凶念爾祖聿修其德。

天子章第二

刑。法也。  
呂刑。尚書篇名。  
一作三甫刑。  
一人。天子。  
子曰、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  
於人愛敬盡於事親、然後德教加於百姓。  
刑於四海。蓋天子之孝也。呂刑云、一人有慶兆民賴之。

諸侯章第三

子曰、居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高而不危、所以長守富也。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詩云、  
時。小雅小旻之篇。戰戰。恐懼也。兢兢。戒慎也。

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

鄉大夫章第四

子曰、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法不言。非法不行。口凶擇言、身凶擇行。言滿天下、凶口過、行滿天下、凶怨惡。三者備矣。然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詩云、夙夜匪解、以事一人。

士章第五

子曰、資於事父、以事母、其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其敬同。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

也。詩。大雅烝民之篇。同。解。同。憇。惰。

詩。小雅小宛之  
毒。辱也。

兼之者父也。故以孝事君則忠。以弟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爵祿。而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詩云。夙興夜寐。夙夜爾所生。

庶人章第六

子曰、因天之時、就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故自天子以下、至於庶人、孝亾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子曰、夫孝、天之經、地之誼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

天以レ陽生レ物、父道也。地以レ順承レ天、母道也。天以ニ生覆一地以ニ承順ニ爲レ爲常、故曰レ經。宜、故曰レ義。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德誼、而民興行。先之以博愛、而民莫親、謂ニ九族之一也。親、導也。道。好惡。賞罰。詩。小雅節南山之篇。皆也、俱也。

瞻。則之。則天之明、因地之利、以訓天下。是以、

# 孝治第八章

子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治國者、不敢侮於

妻曰レ鍼。老而無レ  
無レ夫曰レ寡。

孝經 摘解

孝經 家

家。謂卿大夫也。臣妾。謂奴婢耳。人。斥采邑之人。人。謂宗廟之鬼。謂宗廟之災害。饑饉疾疫之類。禍亂。兵戈盜難之類。詩。大雅抑之篇。覺。大也。四國。謂四方之國也。

鯀寡而況於士民乎。故得百姓之歡心。以事其先君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之心。而況於妻子乎。故得人之歡心。以事其親夫。然故生則親安之祭。則鬼享之。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詩云。有覺德行、四國順之。

聖治章第九

嚴父。謂尊父也。曾子曰。敢問聖人之德。亾以加於孝乎。子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於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周公郊祀后稷。配天。宗祀文王。於

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父母生續章第十

哲按。是故以下四十四字從吳說。父母二字衍。養。謂教養之一也。嚴當屬父。別舊解不知。嚴字當上。與二嚴之意自別。舊解不レ知。父母二字爲二衍。文。故迂回爲說。所三以缺明暢也。章名可レ疑。章名可レ疑。

子曰。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誼也。父母生之。績莫大焉。君親臨之。厚莫重焉。是故親生毓之。以養父母。日嚴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聖人之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其所因者本也。

孝優劣章第十一

子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以訓則昏。憤德。謂悖德。凶德。謂之惡也。即謂之愛。善。宅居也。善。禮。謂之憤德。

孝經 摘解

卷第十二

君子二字。當下  
移雖得志。  
君子二字。當下  
上者。得志。  
詩。曹風。鳩之  
稿。則也。  
志君子弗從也。君子則不然。言思可道、行  
思可樂德誼可尊、作事可法、容止可觀、進  
退可度、以臨其民。是以其民畏而愛之、則  
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行其政令。詩云、  
淑人君子、其儀不忒。

紀孝行章第十二

樂。猶安也。  
五者。敬・樂・憂  
哀・嚴・醜。  
三者。驕・亂・爭。  
子曰、孝子之事親也、居則致其敬、養則致  
其樂、疾則致其憂、喪則致其哀、祭則致其  
嚴、五者備矣。然後能事其親。事親者、居上  
不驕、爲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凶、  
大亂之道也。

子曰、五刑之屬三千。而臯莫大於不孝。要  
除雖日用三牲之養。繇爲不孝也。

五刑章第十三

五刑。墨・劓・剕  
宮・大辟。古罪字。  
要君。謂二以  
勢迫君也。

三牲。牛羊豕。  
謂豐膳耳。

廣要道章第十四

順也。以禮相  
弟悌。善事  
兄之謂。  
說。音悅、喜也。

子曰、教民親愛、莫善於孝。教民禮順、莫善  
於弟。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安上治民、莫善  
於禮。禮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則子說；敬  
其兄、則弟說；敬其君、則臣說。敬一人、千萬

人說所敬者寡而說者衆此之謂要道也。

## 廣至德章第十五

子曰君子之教以孝也非家至而日見之也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教以弟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兄者也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君者也教以子民之父母非至德其孰能訓民如此其大者乎。

## 應感章第十六

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長幼順故上下治天地明察鬼

按舊本先長二字錯置今謹訂之先謂二祖考靈一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八字亦涉下文而誤衍耳。詩大雅文王有聲之篇。

神章矣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必有長也言有兄也必有先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廟致敬鬼神著矣孝弟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亾所不暨詩云自東自西自南自北亾思不服。

## 廣揚名章第十七

子曰君子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弟故順可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为成於內而名立於後世矣。

## 閨門章第十八

名立論語云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

順以敬事長也。

按舊本先長二字錯置今謹訂之先謂二祖考靈一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八字亦涉下文而誤衍耳。詩大雅文王有聲之篇。

章彰同言下天神地祇人鬼各有二次序而不敢自欺上也。

詩大雅洞酌之篇。愷悌樂易也。

子曰、閨門之內、具禮矣乎。嚴親嚴兄。妻子

臣妾繇百姓徒役也。

閨門之內。謂家人所居。一說嚴兄下。疑脫猶君長也。四字。

### 諫爭章第十九

曾子曰、若夫慈愛龔敬、安親揚名、參聞命矣。敢問子從父之命、可謂孝乎。子曰、參是何言與。是何言與。言之不通邪。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亾道不失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亾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亾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於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誼。故當不誼、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

爭於君。故當不誼、則爭之。從父之命、又安得爲孝乎。

### 事君章第二十

子曰、君子之事上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詩云、心乎愛矣、遐不謂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 喪親章第二十一

子曰、孝子之喪親也、哭不依、禮亾、容言不文、服美、不安、聞樂、不樂、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也。三日而食、教民亾以死、傷生也。毀禮、父母之喪。謂無依違餘音也。既三日不食、既飲乃食、既禮。

詩。小雅桑溫之篇。

孝經 摘解

敬室

正。正制。不滅性。此聖人之正也。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也。爲之棺槨衣衾以舉之。陳其簠簋。納棺也。謂二舉レ尸。正。正制。不滅性。此聖人之正也。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也。爲之棺槨衣衾以舉之。陳其簠簋。納棺也。謂二舉レ尸。

簠簋。盛稻梁黍稷之祭器。跳曰踊。男踊。槌心曰擗。女擗。哀以送。柩也。宅兆。謂墓穴。壘域也。

而哀戚之。哭泣擗踊。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措之。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生事愛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誼備矣。孝子之事終矣。

孝經終

大經指角

卷二

昭和十二年四月十日 印刷  
昭和十二年四月十五日 發行

著者 越智宣哲  
奈良市小西町廿一番地

發行所 上氣院正書  
奈良市押上町四十七番地

印刷者 鈦欽上岡聖造會  
奈良市押上町四十七番地

印刷所

正榮社

印 刷 所

電話一四七九番



終

